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關西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關鎮建字第112340021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「變更關西都市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(含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」，公開徵求民眾或團體意見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6條、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4條、第46條及第47條、內政部107年1月22日台內營字第1070800103號函「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12年03月01日起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縣關西鎮公所。
- 三、公告計畫範圍：現行關西都市計畫圖(舊圖)及關西都市計畫重製圖(新圖)。
- 四、公開徵求意見座談會日期及地點：「變更關西都市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(含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」訂於民國112年03月15日(星期三)上午10點00分於新竹縣關西鎮公所3樓大禮堂(新竹縣關西鎮正義路51號)舉辦座談會。
- 五、都市計畫圖請至關西鎮公所、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城鄉發展科及新竹縣都市計畫網站參閱(<https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/>)。
- 六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告徵求意見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所建設課提出。

鎮長陳光彩

第1頁 (共1頁)

裝

訂

線